

三亚市红十字会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2
一、部门职责.....	2
二、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2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3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1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5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一) 组织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协助人民政府开展与其有关的活动；

(二) 开展救灾的准备工作。

(三) 开展应急救护和防病知识的宣传、普及、培训；开展初级卫生救护培训，组织群众参加意外伤害和自然灾害的现场救护。

(四) 开展无偿献血的宣传推动工作；开展捐献造血干细胞的宣传动员、组织工作；依法开展和推动遗体、器官（组织）捐献工作。

(五) 开展社会救助及相关服务工作；依法开展募捐活动。

(六) 开展红十字青少年活动，红十字志愿服务活动。

(七) 宣传国际人道法、红十字运动基本原则；参加国际人道救援工作。

(八) 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工作；检查指导各区与红十字会相关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三亚市红十字会设 1 个内设机构，财政全额预算管理事业编制 4 名，设常务副会长 1 名，副会长 1 名，正科级领导职数 1 名，1 个正科级下属事业单位三亚市红十字会捐献服务中心。

纳入三亚市红十字会部门 2022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为三亚市红十字会本级。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 二、收入决算公开表
 - 三、支出决算公开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公开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公开表
- 以上报表见附件 1。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528.05 万元，支出总计 528.05 万元，

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58.81 万元，增长 12.53%。主要原因是落实 2023 年省委省政府为民办实事，开展应急救护知识普及培训，建设高标准红十字急救安全屋。

（一）收入总计主要构成。

本年收入 528.05 万元。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较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58.81 万元，增长 12.53%。主要原因是落实 2023 年省委省政府为民办实事，开展应急救护知识普及培训，建设高标准红十字急救安全屋。

年初结转结余 0 万元，与 2022 年度决算数持平。

（二）支出总计主要构成。

本年支出 528.05 万元。

结余分配 0 万元，较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58.81 万元，增长 12.53%。主要原因是落实 2023 年省委省政府为民办实事，开展应急救护知识普及培训，建设高标准红十字急救安全屋。

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与 2022 年度决算数持平。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528.0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28.05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528.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1.29 万元，占 49.48%；项目支出 266.77 万元，占 50.5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528.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收入的 102.0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收到为了推进落实 2023 年省委省政府为民办实事，开展应急救援知识普及培训经费和建设高标准红十字急救安全屋经费。支出 528.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支出的 102.0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收到为了推进落实 2023 年省委省政府为民办实事，开展应急救援知识普及培训经费和建设高标准红十字急救安全屋经费。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58.81 万元，增长 12.53%，主要原因是落实 2023 年省委省政府为民办实事，开展应急救援知识普及培训，建设高标准红十字急救安全屋。支出增加 58.81 万元，增长 12.53%，主要原因是落实 2023 年省委省政府为民办实事，开展应急救援知识普及培训，建设高标准红十字急救安全屋。

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0 万元，与 2022 年度决算数持平。

财政拨款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与 2022 年度决算数持平。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28.0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8.81 万元，增长 12.53%，主要原因是落实 2023 年省委省政府为民办实事，开展急救知识普及培训，建设高标准红十字急救安全屋。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28.0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50.99 万元，占 85.41%；**卫生健康（类）**支出 60.37 万元，占 11.43%；**住房保障（类）**支出 16.69 万元，占 3.1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17.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8.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08%。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3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编制预算数大于实际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9.7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预算估计

职业年金记实金额偏多。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红十字事业(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318.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8.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0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编制预算数大于实际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红十字事业(款)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8.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8.6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收到为了推进落实 2023 年省委省政府为民办实事，开展应急救护知识普及培训的项目资金。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9.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9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编制预算数大于实际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23.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0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编制预算数大于实际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收到为了推进落实 2023 年省委省政府为民办实事，建设高标准红十字急救安全屋经费。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24.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2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编制预算数大于实际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1.2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41.32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中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中的生活补助。公用经费 19.97 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办公费、邮电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2 年度持平。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2 年度持平。

(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86%，与 2022 年度相比，“三公”经费支出减少 0.05 万元，下降 2.63%，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

(二)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

算 1.81 万元，占 97.8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4 万元，占 2.1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与预算数持平，与 2022 年度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81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81 万元，主要用于公车燃料费、购买车辆保险、维修维护、洗车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与 2022 年度持平。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4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04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1 批次，接待 4 人次；主要用于接待省红十字会调研医学捐献服务站运行情况。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 0 人次。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减少 0.06 万元，下降 60%。与 2022 年度相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 0.06 万元，下降 60%，主要原因是接待人次减少。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可按照如下格式说明：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3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517.2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3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宣传教育、遗体器官捐献者纪念园、卫生健康发展专项资金、行政运行”等4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83.0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各项目完成情况良好。

完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83.0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各项目完成情况良好。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宣传教育、遗体器官捐献者纪念园、卫生健康发展专项资金、行政运行等4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宣传教育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98分。全年预算数为19万元，执行数为18.98万元，完成预算的99.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开展

应急救护培训 263 场；开办周末公益培训班 12 期，培训取证 510 人，打通了应急救护培训向普通群众延伸的最后一公里；深入学校、社区面向青少年开展防溺水安全教育讲座等 75 场，约 14070 名师生和家长参加；周六周日晚在临春岭公园、白鹭公园开展应急救护地摊式志愿服务活动 89 期，受益群众约 10000 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红十字精神和理念传播不够广泛；二是随着近年来人们对应急救护培训工作的重视和认可，越来越多的单位和个人主动要求开展应急救护培训，导致我会应急救护培训任务逐年增多，尤其是疫情过后，培训人数任务量翻倍，但培训经费并未增加。下一步改进措施：多角度、多方位传播红十字精神和理念；争取到更多应急救护培训经费。

遗体器官捐献者纪念园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4.04 万元，执行数为 34.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建成全省首家市级园林式遗体器官捐献者纪念园并成功举办全省清明缅怀纪念活动，让遗体器官捐献者“安家”，让遗体器官捐献者家属“安心”。纪念园的建成将为捐献者家属和社会各界提供符合传统民俗的追思空间和公祭平台，同时也是广大群众瞻仰纪念无偿捐献者无私奉献精神构建的教育基地，是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创建和谐社会以及树立三亚良好的国际形象的具体体现。纪念园的建成，进一步推动殡葬改革，节约土地资源，增加土地开发利用。纪念园

的建成，进一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人道博爱奉献的人文情怀，充分体现三亚的“城市温度”，为提升三亚的国际知名度、吸引三亚投资加分。

卫生健康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05 分。全年预算数为 128.65 万元，执行数为 116.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4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全年共完成持证培训 8733 人，普及培训约 22500 人，大幅超额完成为民办实事项目规定任务（持证培训 3000 人，普及培训 7500 人）的 291%和 300%；二是对标江浙沪等先进地区标准，建成 10 个急救安全屋，为助力三亚构建“15 分钟医疗救治急救圈”发挥了积极作用，入选三亚市“邀你看变化”主题教育成果展。

行政运行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79.51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2.33 万元，执行数为 97.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1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确保无偿献血基本满足临床需求；二是宣传造血、遗体器官捐献；三是进一步推进志愿服务，促进三亚精神文明建设贡献力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基层红十字组织和会员发展工作比较薄弱；二是募捐救助能力还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我们将认真加以改进，持续着力解决，在市委和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保持新时代奋斗者的姿态和干劲，为三亚在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和自由贸易港建设中当好排头兵、打造新标杆而努力奋

斗。

（三）部门评价结果。

部门对“宣传教育、遗体器官捐献者纪念园、卫生健康发展专项资金、行政运行”等4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评价结果均为良好以上。

（四）财政评价结果。

无。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三亚市红十字会部门机关运行经费19.97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3.21万元，降低13.85%，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会议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类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三亚市红十字会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0.1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10.1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拥有房屋面积0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0平方米，业务用房0平方米，其他（不含构筑物）0平方米。

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年末在建工程 181.46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

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同级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不包括事业单位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

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经费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六、支出功能分类：

无。